# 武汉四部门发布通知 推进新型住宅设计试点

未来武汉的住宅设计会是什么样？3月20日，一份由武汉四部门发布的关于推进新型住宅设计试点的通知，引起行业内广泛关注。这份文件鼓励在总体布局、公共空间、建筑立面、户型设计、地下空间、停车空间和智慧管理等方面进行住宅设计创新。

通知由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武汉市城乡建设局、武汉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联合发布。通知要求，在总体布局上，鼓励住宅小区因地制宜采用高低错落、板点结合、围合组团等布局形式，彰显武汉山水特色与城市魅力。在公共空间上，鼓励住宅小区设置街边口袋公园、开放式风雨连廊、景观休闲架空层等高标准公共空间，提升共享居住环境。在建筑立面上，鼓励住宅进行生态化和公建化立面设计，鼓励采用屋顶绿化、垂直绿化、空中花园等形式，将绿色生态理念注入城市实践；位于城市重要区域及重要景观界面的住宅需凸显简洁美观的建筑形象。在户型设计上，鼓励全生命周期户型、宜老宜幼户型、多变居住空间等设计，开展住宅阳台、空中花园的试点，提升居住品质。

同时，针对地下空间，通知也鼓励地下空间集约节约利用，地下空间和公共空间复合利用，鼓励设计地下大堂、下沉庭院等高品质地下空间。针对停车空间，试点地面生态停车、底层架空停车，鼓励地面停车设施配置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针对智慧管理，鼓励打造智慧物业、数字家居、智慧医养等数字化管理形态的社区。

上述通知发布的同时，也公布了《武汉市住宅阳台及空中花园规划管理细则（试行）》。极目新闻记者注意到，在空中花园的设计管理要求上提出，主城建筑高度不超过100米，副城（新城组群）建筑高度不超过80米，其他地区建筑高度不超过36米，户型套内面积在100平方米及以上的住宅，每户可设置1处空中花园。试点项目在申报建筑设计方案的同时，应同步提交空中花园绿化设计专篇。

网易2024-3-25